上海海立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海立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,实际参会董事9人。会议通知及载有决议事项的书面文件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,并于2025年8月28日经与会全体董事审议并签名表决。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各项议案,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并作出如下决议: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上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报告》。(详见公司临 2025-050 公告)

2025年上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54,591,340.57元,核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共计 2,088,101.13元。其中核销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均为在之前年度计提。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,基于审慎性原则,结合公司资产及实际经营情况计提减值准备,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同意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弃权, 0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,同意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。

公司2025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弃权, 0票反对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(详见公司临 2025-051 公告)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弃权, 0票反对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对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》。(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://www.sse.com.cn)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关联董事贾廷纲、缪骏、王君炜、钱益群就本议案表决予以回避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弃权, 0票反对, 4票回避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》。(详见公司 临 2025-052 公告)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关联董事贾廷纲、缪骏、王君炜、钱益群就本议案表决予以回避。

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: 5票同意, 0票弃权, 0票反对, 4票回避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。

为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,契合监管最新规范要求,依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对公司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》《关联方交易管理办法》进行修订,并制定公司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《市值管理制度》。

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》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http://www.sse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弃权, 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海立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